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67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8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2月1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未到董事0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各专门负责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张奕宏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对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进行评估的机构为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公司选聘评估机构的合法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评估师与交易对方及标的资产均不存在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关系,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机构出具的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市场的惯例和惯例,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评估方法的选用充分考虑了本次交易的目的,评估方法科学、适当,评估价值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评估报告;
 3.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68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
 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科创”)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0%。
 本公司为了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主业,拟将持有的贵州科创10%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交易对方为社会投资者。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金阳知识经济产业园A-1-55号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阳生产力促进中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贵州贵州贵州技术创新基地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0%,南宁五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州振华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

(四)法定代表人:卢俊
 (五)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推广;中介服务;项目咨询;创业投资服务;销售:化工新型材料、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生物材料(除专项)、环保材料。
 (六)财务状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8.59	453.27
负债总额	162.86	181.05
净资产	265.73	272.22

项目	201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1	68.31
净利润	-9.31	5.18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贵州科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该公司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最终确

定评估价值。
 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272.22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为271.25万元,评估增值-0.97万元,增值率-0.36%。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流动资产	391.93	391.93	0.0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61.38	60.38	-0.97	-1.58	-2.57
长期股权投资	59.45	58.20	-1.28	-2.15	-3.62
应收款项类资产	1.87	2.18	0.31	16.58	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27	453.21	-0.97	-0.21	-0.47
资产总计	1,451.15	1,445.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	176.61	179.61	0.00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281.06	181.06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171.22	271.25	-0.97	-0.36	-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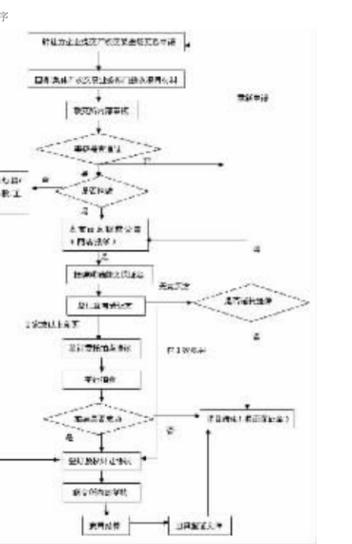
2. 收益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历史经营审计的会计报表为依据估算其净资产,即首先按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估算企业的经营性净资产的价值,再加上企业会计报表中未体现投资收益的对长期投资的权益价值以及基于目的其他非经营性净资产、溢余资产的价值,得到整体企业价值,并扣减企业价值扣减项后得出企业净资产。
 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为272.22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后的净资产为326.25万元,评估增值54.03万元,增值率19.85%。

3. 评估结论
 考虑评估方法的选择原则和确定评估目的,本次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为326.25万元,按本公司出资比例10%计算,本公司享有权益为32.63万元。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贵州科创评估结果已经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备案。

五、定价政策
 以评估基准日贵州科创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

六、交易价格
 本公司决定以32.63万元为挂牌交易价格转让贵州科创股权,最终转让价格以产权交易所投资者报价价为准。

七、挂牌转让办理流程



八、本次挂牌转让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股权转让贵州科创10%的股权,其目的是优化公司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业务,挂牌转让交易成功,将为公司带来长期投资收益约22.63万元。

九、其他说明
 (一)挂牌期满后若出现无投资者报价的情形,本公司将调整转让价格继续挂牌转让。
 (二)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项交易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因此本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科创评估报告;
 (三)贵州科创审计报告;
 (四)贵州科创审计报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69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
 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科创”)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0%。
 本公司为了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主业,拟将持有的贵州科创10%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交易对方为社会投资者。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金阳知识经济产业园A-1-55号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阳生产力促进中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贵州贵州贵州技术创新基地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0%,南宁五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州振华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

(四)法定代表人:卢俊
 (五)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推广;中介服务;项目咨询;创业投资服务;销售:化工新型材料、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生物材料(除专项)、环保材料。
 (六)财务状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8.59	453.27
负债总额	162.86	181.05
净资产	265.73	272.22

项目	201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1	68.31
净利润	-9.31	5.18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贵州科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该公司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最终确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70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
 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科创”)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0%。
 本公司为了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主业,拟将持有的贵州科创10%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交易对方为社会投资者。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金阳知识经济产业园A-1-55号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阳生产力促进中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贵州贵州贵州技术创新基地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0%,南宁五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州振华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

(四)法定代表人:卢俊
 (五)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推广;中介服务;项目咨询;创业投资服务;销售:化工新型材料、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生物材料(除专项)、环保材料。
 (六)财务状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8.59	453.27
负债总额	162.86	181.05
净资产	265.73	272.22

项目	201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1	68.31
净利润	-9.31	5.18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贵州科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该公司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最终确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71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
 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科创”)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0%。
 本公司为了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主业,拟将持有的贵州科创10%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交易对方为社会投资者。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金阳知识经济产业园A-1-55号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阳生产力促进中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贵州贵州贵州技术创新基地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0%,南宁五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州振华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

(四)法定代表人:卢俊
 (五)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推广;中介服务;项目咨询;创业投资服务;销售:化工新型材料、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生物材料(除专项)、环保材料。
 (六)财务状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8.59	453.27
负债总额	162.86	181.05
净资产	265.73	272.22

项目	201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1	68.31
净利润	-9.31	5.18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贵州科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该公司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最终确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5-72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
 促进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科创”)为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科技”或“本公司”)的参股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0%。
 本公司为了优化产业结构,集中资源做好核心主业,拟将持有的贵州科创10%的股权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本交易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交易对方为社会投资者。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贵州科创新材料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二)注册地址:贵阳市金阳知识经济产业园A-1-55号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阳生产力促进中心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贵州贵州贵州技术创新基地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5%,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20%,南宁五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贵州振华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出资占股权比例的10%。

(四)法定代表人:卢俊
 (五)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开发、推广;中介服务;项目咨询;创业投资服务;销售:化工新型材料、金属材料、电子材料、生物材料(除专项)、环保材料。
 (六)财务状况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14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8.59	453.27
负债总额	162.86	181.05
净资产	265.73	272.22

项目	201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14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1	68.31
净利润	-9.31	5.18

四、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
 (二)评估方法
 本次委托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方法对贵州科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然后加以分析比较,最后确定评估结论。
 (三)评估结论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以贵州科创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该公司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最终确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5-119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资产
 资产评估报告更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丽家族”或“上市公司”)于2015年5月21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北京恩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博控股”)新的公司100%的股份并对其进行增资,投资智能机器人项目及临近空间飞行器项目,标的公司股份收购价格根据资产评估报告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广东广中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中信评估”)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了《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事项涉及的北京恩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广中信评字[2015]第088号)(以下简称“原评估报告”)。

由于原评估报告即将有效期,广中信评估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标的公司重新出具了《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事项涉及的北京恩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广中信评字[2015]第094号)(以下简称“新评估报告”)。

一、新评估报告与原评估报告主要差异说明
 1、评估方法的选择
 对于被评估单位恩博控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考虑被评估单位实际情况,对以股权投资为主、未有实际经营活

动的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下属子公司已经开展实质性经营单位的主要、未有实际经营活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临2015-119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收购资产
 资产评估报告更新的公告**